

# 德惠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文件

德粮发〔2026〕1号

签发人：刘旭东

## 德惠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关于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市委、市政府：

### 一、2025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 （一）持续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贯彻。

坚持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纳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干部教育培训和党支部“三会一课”的重要内容。通过专题学习、辅导讲座、研讨交流等多种形式，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科学体系、核心要义、实践要求，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家粮食安全、依法行政等重要论述精神。结合《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切实转化为指导推动粮食和物资储备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和生动实践。

#### （二）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严格依据《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对标对表上级部署要求，科学制定了2025年度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工作计划。

计划坚持目标导向与问题导向相结合，明确重点任务、责任分工和时序进度。聚焦政策性粮油库存监管、粮食收购市场秩序、粮食企业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组织开展了系统性、常态化的监督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建立台账，及时反馈，严格督促整改落实，有效维护了我市粮食流通市场的健康稳定。

### （三）不断提升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

一是严格规范执法程序。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细化完善执法检查流程和案件移交程序，确保执法全过程于法有据、程序正当。二是强化执法全过程记录。严格执行《吉林省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办法》，配齐配强执法记录设备，规范文字、音像记录，做到执法行为全过程留痕、可回溯管理。三是落实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健全内部审核机制，明确审核范围、标准和程序，局领导班子对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合法性、合理性进行严格审查，确保执法决定合法有效。

### （四）切实加大执法检查力度

一是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托“互联网+监管”系统，动态更新并运用随机抽查对象名录库，按要求组织开展部门内及跨部门“双随机”联合抽查。二是创新执法检查方式。综合运用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四不两直”暗查暗访等多种手段，提升执法检查的针对性和有效性。2025年，共组织开展1次跨部门联合双随机检查，2次系统性专项检查，对发现问题整改情况开展了“回头看”，形成了监管闭环，巩固了执法成效。

### （五）深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

将普法宣传融入法治实践和业务工作全过程。充分利用“食品安全宣传周”“世界粮食日”“粮食安全宣传周”“宪法宣传周”等重要节点，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重点宣传普及《宪法》《民法典》《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反食品浪费法》等与群众生产生活、粮食安全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发放宣传资料，解答群众咨询，增强了粮食经营者、生产者和消费者的法治观念，营造了爱粮节粮、守法经营的浓厚氛围。

#### （六）自觉接受各方监督

一是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在重大决策前充分听取意见，进行合法性审查和风险评估，确保决策科学民主合法。二是畅通社会监督渠道。通过政府网站、公示栏等平台，主动公开政务信息、监督电话和投诉举报途径，认真办理群众来信来访和投诉举报，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法治思维与能力的融合需进一步深化。部分执法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破解监管难题、应对复杂情况的能力尚有提升空间，将法治要求精准嵌入业务工作的融合度有待加强。

（二）法治队伍建设需持续加强。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法律专业人才储备相对不足，执法人员整体业务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培训需要进一步系统化和常态化。

###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

## 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局党组书记、局长严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坚持带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主持研究部署年度法治建设重点任务，将履行推进法治建设职责情况纳入年终述职内容。坚持重大事项集体讨论决定，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科室负责人依法办事。高度重视法治队伍建设，支持干部职工参加法律知识学习和业务培训，着力提升全局依法治理能力和水平，充分发挥了在法治建设中引领示范作用。

### 四、2026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026 年，我局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要求，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持续强化法治理论武装与能力建设。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研究宣传，健全领导干部常态化学法制度。加强执法人员法律知识和业务技能培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方式推动发展、化解矛盾、应对风险的能力。

（二）严格依法履行监管执法职责。科学谋划 2026 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突出抓好粮食收购、储存、销售等环节的监管，重点整治拖欠售粮款等侵害农民利益的行为，坚决维护粮食市场秩序和农民合法权益。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

（三）健全完善执法协作制度体系。进一步健全与市场监管等部门的联合执法机制，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完

善粮食流通管理联席会议制度，加强信息共享与执法协作。持续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落细，健全内部执法监督和问责机制，完善规范性文件管理。

（四）创新拓展法治宣传与服务。深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创新普法宣传形式载体，提升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优化涉粮企业法律服务，指导企业依法合规经营。积极运用信息化手段提升监管执法效能和政务服务水平。

##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本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